

2020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地产行业管理、城乡建设、工程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村镇建设、管网建设、路灯建设、城建档案、建筑业、交通运输和物流业、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地方性政策并指导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保障性住房、城乡建设、建筑行业、交通运输业、物流业、人民防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市政基础设施、小城镇和村庄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城乡建设节能减排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承担涉及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有关重大问题的协调工作。

（三）参与城市总体规划及有关专业规划制定；负责全区小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和协调；负责全区小城镇和村庄建设工作综合协调、组织指导、监督；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集镇和村庄建设示范创建；参与指导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城市路灯建设和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的监督管理。推进全区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等工作。

（五）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全区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协助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做好全区商品房、经济适用房预（销）售许可以及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

(六) 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区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市场监测、市场分析。负责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

(七) 负责全区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面积管理。负责商品房网签备案管理，负责房屋交易核查工作。

(八) 负责全区房屋租赁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房屋租赁市场行业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中介（估价）行业管理工作。

(九)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的行业管理工作；协助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完成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

(十) 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指导全区危险房屋及应急抢险工作；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开展全区白蚁防治工作。

(十一) 负责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十二) 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建筑活动，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促进建筑业、勘察设计、工程监理行业发展；负责权限内建筑施工企业、市政施工企业、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设计审查机构等的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负责监督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有关工程质量、安全施工等强制性技术标准；负责建设工程监理、工程合同备案、工程造价、施工图审查。

(十三) 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督管理。对全区管理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规范性进行审查、备案，对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依法实施查处。

(十四) 负责全区权限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

(十五) 负责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参与桩基、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竣工等质量验收竣工备案；负责建筑文明施工、扬尘污染防控、起重机械设备安装使用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

(十六) 负责全区海绵城市建设、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全区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管网数字化信息建设工作。

(十七) 负责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建设节能项目的实施，推动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建筑、装配式建筑、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和推广应用，监督指导预拌混凝土（砂浆）行业生产质量和绿色生产管理。

(十八) 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综合管理。对全区列入城建档案业务范围的单位和部门城建档案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工程项目竣工档案验收，对接收进馆档案资料进行科学管理、安全保护以及为社会提供档案利用服务。

(十九) 负责统筹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协调铁路、水路、公路、轨道交通、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出租（网约）汽车等多种运输方式的衔接，优化交通运输布局，建立和发展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负责统筹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推进城乡公共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

(二十) 负责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对权限内道路客运、普通货物运输、危货运输、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维修市场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客货运输和汽车租赁企业资质及其车辆的年度审验，对道路运输企业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和驾驶员诚信考核。

(二十一) 负责城市公共交通运营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城市公共交通运营服务和出租(网约)汽车营业站管理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营运成本监督审查工作,建立健全公共交通补贴机制,落实企业扶持政策。

(二十二) 负责水路运输、港口、航道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管辖范围内水路运输、港口、航道秩序的行政监督检查;按规定负责权限范围内港口岸线资源使用管理、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船舶(含渔船)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船舶污染、救助打捞等工作。

(二十三) 负责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地方交通安全的监督管理;协调处理区内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有关安全管理工作、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指导重点干线公路网的运行监测。

(二十四) 负责全区公路建设、养护、路产(权)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列养公路建设、日常养护和维修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农村公路工作;负责检查、制止各种侵占、损坏公路、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及其他违反公路法规定的行为。

(二十五) 负责交通基础设施质量安全、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公路、水路、港口码头、客货站场、公交站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监督管理;全面执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市场规范和技术标准。

(二十六) 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物流市场服务与监管。做好物流企业服务,负责全区物流业统计信息收集和管理;负责指导全区物流业中介组织工作,协调开展物流行业培训、信息咨询服务和人才引进等有关工作。

(二十七) 负责交通运输应急管理以及交通战备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组织协调节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工作以及国防动员和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二十八) 负责行政区域内城市道路照明管理工作。参与市政路灯项目科研、设计方案评审及现场勘查工作;负责市政道路开设道口办理路灯

设施迁改手续；负责辖区内路灯维护管理工作；做好突发应急路灯事故的抢修处置工作。

（二十九）负责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负责对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综合管理工作；做好已建人防工程的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开发利用以及安全生产管理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区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与管理，组织有关部门建立全区防空专业队伍，制定训练大纲；依法组织全区防空防灾警报鸣放工作；组织制定城市防空袭方案、人口疏散计划；督促检查城市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对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防护工作；战时参与组织指挥人民群众进行防空袭斗争，消除空袭后果，并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组织开展全区人民防空知识的宣传教育。

（三十）负责推进城乡建设、住房、人防、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创新工作。组织开展技术引进、科技开发、项目攻关、推广应用以及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等工作，促进行业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等科技进步工作；指导相关领域行业协会的工作。

（三十一）负责全区住房、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等行业领域相关执法工作，协调和参与处理各类投诉和纠纷；承担有关行政应诉工作。

（三十二）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在职实有人数19人，其中：行政19人，事业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32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32人。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25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4,885.5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68.21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57.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7,728.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0,607.8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03.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135.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3,135.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3,135.90	总计	60	103,13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135.90	103,135.90					
203		国防支出	68.21	68.21					
20306		国防动员	68.21	68.21					
2030603		人民防空	68.21	6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4	1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9	14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9	29.29					
20808		抚恤	16.94	1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4	16.9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3	3.9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93	3.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87	3,457.87					
21004		公共卫生	3,394.33	3,394.3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94.33	3,39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6	44.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728.47	57,728.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23.00	6,52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5.80	495.8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7.20	6,027.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19.96	16,319.9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6,319.96	16,319.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885.51	34,885.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9.94	4,699.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185.57	30,185.5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07.86	10,607.8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26.02	1,526.02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0.30	760.30					
2140104		公路建设	589.32	589.32					
2140106		公路养护	176.40	176.4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67.00	567.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3.00	203.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364.00	364.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514.84	8,514.84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8,514.84	8,51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44	1,103.4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3	5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1	11.3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8.50	50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08.50	508.5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0	3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03,135.90	858.01	102,277.89			
203		国防支出	68.21		68.21			
20306		国防动员	68.21		68.21			
2030603		人民防空	68.21		6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4	1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9	14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9	29.29				
20808		抚恤	16.94	1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4	16.9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3	3.9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93	3.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87	127.23	3,330.64			
21004		公共卫生	3,394.33	63.69	3,330.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94.33	63.69	3,33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6	44.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728.47	495.80	57,232.6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23.00	495.80	6,027.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5.80	495.8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7.20		6,027.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19.96		16,319.9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6,319.96		16,319.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885.51		34,885.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9.94		4,699.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185.57		30,185.5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07.86		10,607.8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26.02		1,526.02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0.30		760.30			
2140104		公路建设	589.32		589.32			
2140106		公路养护	176.40		176.4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67.00		567.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3.00		203.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364.00		364.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514.84		8,514.84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8,514.84		8,51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44	64.94	1,038.5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3	5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1	11.3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8.50		50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08.50		508.5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0		3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25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4,885.5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68.21	68.2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0.03	17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57.88	3,457.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728.47	22,842.96	34,885.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0,607.86	10,607.8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3.45	1,103.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000.00		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135.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135.90	38,250.39	64,885.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3,135.90	总计	64	103,135.90	38,250.39	64,88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8,250.39	858.01	37,392.38
203			国防支出	68.21		68.21
20306			国防动员	68.21		68.21
2030603			人民防空	68.21		6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4	1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9	14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9	29.29	
20808			抚恤	16.94	1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4	16.9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3	3.9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93	3.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87	127.23	3,330.64
21004			公共卫生	3,394.33	63.69	3,330.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94.33	63.69	3,33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6	44.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42.96	495.80	22,347.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23.00	495.80	6,027.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5.80	495.8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7.20		6,027.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19.96		16,319.9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6,319.96		16,319.9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07.86		10,607.8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26.02		1,526.02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0.30		760.30
2140104			公路建设	589.32		589.32
2140106			公路养护	176.40		176.4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67.00		567.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3.00		203.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364.00		364.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514.84		8,514.84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8,514.84		8,51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44	64.94	1,038.5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0.00		5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3	5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1	11.3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8.50		50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08.50		50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3.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40	30201	办公费	5.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00	30202	印刷费	1.1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215.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9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9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30211	差旅费	3.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3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31	30214	租赁费	0.22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92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07.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7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7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4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8			
	人员经费合计	761.16		公用经费合计				9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30		7.30		6.30	1.00	4.67		4.67		4.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64,885.51	64,885.51		64,885.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885.51	34,885.51		34,885.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885.51	34,885.51		34,885.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9.94	4,699.94		4,699.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185.57	30,185.57		30,185.57	
229		其他支出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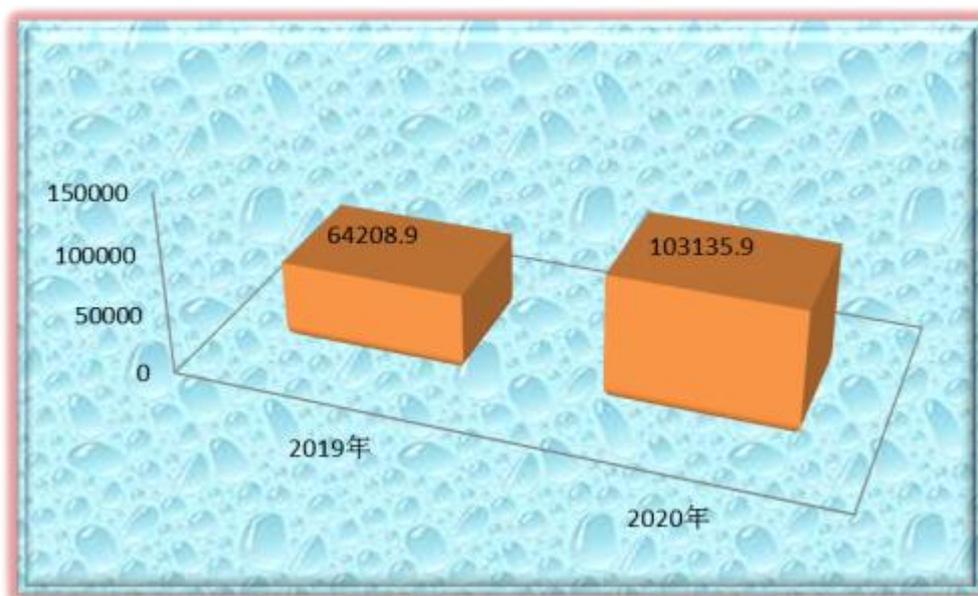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03,135.9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8,927万元，增长60.63%。主要原因是追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协和医院（西区）汉南区人民医院及军山集中隔离点应急改造项目经费、物业服务企业疫情防控专项经费、防汛工作专项经费、港通码头搬迁补偿费、解除海尔工业园屋顶险情专项经费、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经费、汉南片16个项目用地储备成本费及经开至汉南一体化交通项目（龙灵山配套工程）等项目。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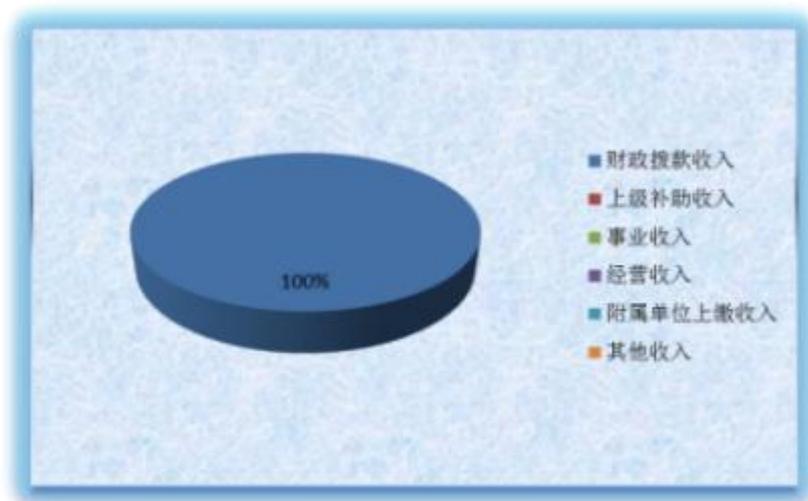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103,135.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3,135.90万元，占本年收入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

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03,13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8.01 万元，占本年支出 0.83%；项目支出 102,277.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1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3,135.9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927 万元，增长 60.63%。主要原因是追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协和医院（西区）汉南区人民医院及军山集中隔离点应急改造项目经费、物业服务企业疫情防控专项经费、防汛工作专项经费、港通码头搬迁补偿费、解除海尔工业园屋顶险情专项经费、2019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经费、汉南片 16 个项目用地储备成本费及经开至汉南一体化交通项目（龙灵山配套工程）等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250.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7.09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826.27 万元，下降

13.21 %。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了部门预算地下管线信息平台二期建设、政府投资计划项目评审专项经费、海绵城市规划编制、氢能源燃料（电池）公交车购置、通江三路建设工程等项目经费；二是将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互通工程、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道排工程、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等基建项目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250.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防（类）支出 68.21 万元，占 0.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0.03 万元，占 0.44 %；卫生健康（类）支出 3,457.88 万元，占 9.04 %；城乡社区（类）支出 22,842.96 万元，占 59.72 %；交通运输（类）支出 10,607.86 万元，占 27.7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03.45 万元，占 2.89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90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5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20%。其中：基本支出 858.01 万元，项目支出 37,392.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人防（防震减灾）专项经费 68.21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人防指挥通信警报器维护管理、试鸣等工作，有效保障指挥大厅正常运行，区人防指挥系统与市民防指挥系统正常的互联互通，为城市构建一张全面的应急救援预案和处理“安全网”。二是开展人防宣传工作，对全区初中二年级学生应急包发放全覆盖及人防宣传品制作、发放，增强了广大学生及居民防震减灾意识，减少生命和财产损失。三是及时开展人防宣传活动和知识讲座活动，有利于辖区居民全面了解人防地震知识，对全区人防地下室进行安全检查，有效保障人防地下室的安全。

2.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2,321.55 万，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疫情期间出租车费用、企业复工复产企业包车费用、购置防疫物资口罩、酒

精、防护服等防疫支出。对口衔接援汉医疗队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工作上安排专车出勤，提高服务质量，确保援汉医疗队安心在一线开展医疗救助工作，有效保障援汉医疗队通勤后勤服务；在全市率先开通复工复产企业职工通勤“点对点”专车服务，从交通方面保障企业职工到岗，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科学设置医护人员、街道社区居民出行等9类27条通勤专线，强有力的保障疫情期间辖区交通正常运转；通过制定4类制度举措，设置组建5类工作专班协调配合联动出击，420余名干部职工投身战“疫”，有效保障援汉医疗队通勤后勤服务，及时稳妥处理督办市长热线、阳光信访涉疫问题投诉、咨询和求助1700余件次，有效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3. 协和医院（西区）、汉南区人民医院及军山集中隔离点应急改造项目经费1,009.09万元，主要成效：根据区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下达的《关于将协和医院西院住院楼改造为新冠肺炎危重症患者救治病区的紧急通知》、《关于将汉南人民医院改造为收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专门医院的紧急通知》、《关于将军山科技产业园三期倒班楼改造为新冠肺炎隔离点的紧急通知》、《关于将军山凤凰商业中心改造为新冠肺炎居家隔离点的紧急通知》及《关于协和医院（西区）、汉南人民医院及军山集中隔离点应急改造项目的批复》等文件精神，我局按要求完成了上述紧急项目的建设，为我区的预防新冠肺炎工作作出了巨大贡献。

4.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经费327.71万元，主要成效：根据《湖北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鄂财综〔2009〕6号）文件精神，为我区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进一步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使用，促进保护耕地和资源节约，开展了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基金的收取工作。建设单位在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30个工作日内可申请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算，建管中心根据建设单位

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按照《市城建委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付工作的通知》（武城建〔2013〕130号），对清退金额进行审定后，完成相关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退付手续。

5. 城建档案工作经费 28.4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档案及备案工作日常化和信息管理所需用专业办公设备、专用档案盒及各类相关专用装具、档案库房日常维护管理等。完成了我区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的收集、保管和利用工作以及建设工程备案证的核发及相关数据信息化管理。确保日常档案管理及备案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档案管理工作的效率与质量，优化营商环境。

6. 市政道路维护费 5.7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湘口街康泰路社区鸳鸯楼环境整治费用。通过路面硬化改造，美化鸳鸯楼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有利于持续推动“双进双服务”活动开展。

7. 城建（交通）政务服务专项经费 1,009.02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政府服务外包相关政策，通过第三方派驻涉及建设、房产、人防、城建档案、道路运输、公路、港航、物流、城市公共交通、出租车（网约车）等部门业务服务人员，从事辅助性管理工作，协助本单位各部门履行职责，完成年度任务。

8. 管网专项工作经费 85.79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地下管线信息平台管线数据补测及实时更新所产生的费用。对开发区部分地下管线进行测绘，数据入库，及时更新了地下管线信息平台数据，为地下管线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提高了区地下管线信息化管理水平。

9. 机关专项公用经费 184.58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汉南片办公楼维修、房产中心租赁办公楼装修相关费用。通过配备充足的物业管理保安、保洁的等人员，对办公楼的进行楼栋保洁，提升办公区卫生整洁度；

对办公园区进行绿化养护维护，对办公楼及其他设备设施及时维修维护，保障办公楼网络全面覆盖，有利于办公大楼的正常运转。

10. 建设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项经费 897.77 万元，主要成效：全年按规定程序和时限完成 370 个项目的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其中地勘审查 121 个、建筑项目 128 个、市政项目 42 个、其他专项工程 79 个；全年完成调审、抽查项目 52 个、比率 14%，远远超过了全市 8% 的目标要求；实现了消防、人防、绿化、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等与施工图一并实施、联合审查；全面实施数字化审图机制，实现了联合图审全程网上办理，有效提高了联合图审工作的效率。

11. 设计之都双年展专项经费 19.81 万元，主要成效：展区展览围绕本届设计双年展“精致·城市”主题，体现武汉开发区工业强区特色，并充分利用南太子湖美术馆现有资源，主要设置“创新工业设计”、“美丽城市建设”两个板块，共组织布置设计 100 新力量~作品展、中国设计红星奖获奖作品陈列展、武汉工程设计展、建“摄”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摄影作品展等四个具体展览；总展览面积约 1995 m²；进一步做大做强工业设计产业，大步朝“设计之都”工业设计中心和主要产业基地目标迈进，努力擦亮武汉“世界设计之都”名片，促进了我市、我区创意设计文化生活和产业的发展。

12. 智慧工地二期专项经费 69.4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智慧工地二期建设尾款、可研报告编制尾款、项目监理审计费用及项目代建管理费。实现对工地的实时监控，及时了解工地施工进展情况，确保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有效提升建设工程智慧监管水平。

13. 治超整治专项经费 5.91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治超卡点治超费用。认真贯彻落实市治超办和开发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围绕治理超限超

载的工作目标和重点，大力加强法制化、规范化建设，使之正常持续推进，实现了治超整治工作常态，营造良好的治超舆论氛围。

14. 港通码头搬迁补偿专项经费 1,925.51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港通码头的搬迁拆除补偿等费用。按时间节点要求，顺利完成了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所要求的目标任务，并完成了港通码头搬迁拆除补偿工作。码头拆除后，有效保护了水资源环境，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得到显著改善，水源地水质均达标，确保了我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有效改善群众生活用水质量，保障我区人民的生命健康。

15. 江城大道铁道口看守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江城大道沌口路交汇处公路与铁路的平交路口，在火车通过时避免车辆与行人相撞，需派遣人员看守，保证机动车辆和人群通过道口时人身安全。

16. 南水北调中线丹江水库征地补偿安置工程及官士墩站点迁改工程费 13.1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南水北调中线丹江水库征地纱窗补偿费用和官士墩站点迁改工程费用。通过增加隐形纱窗，解决银莲湖移民的需求，有利于改善银莲湖移民安置点居民生活条件；对官士墩站点进行迁移工程，解决站点周边居民出行需求，改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

17. 路灯看护维护费 611.2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经开片 2020 年上半年路灯看护维护费用、郭徐岭社区路灯日常维护维修费。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路灯进行日常看护维护工作，辖区全年未发生路灯突击性故障、未发生施工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路灯迁移及低压负荷转带情况；在重大活动期间未发生维护、抢修不力等情况，路灯亮灯率均达到 98% 以上；未发生因低压部分原因造成同一路段连续 10 盏及以上路灯不亮的情况，无任何因熄灯引起投诉造成社会负面影响的情况，辖区城市路灯明显改善，为广大市民夜间出行提供了方便。

18. 解除海尔工业园屋顶险情专项经费 308.76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海尔工业园屋顶仿真草坪拆除及消纳处理费用。解除军运会期间铺设的屋顶草坪对海尔工业园厂房结构安全、消防安全造成的隐患和风险，进一步保障了海尔企业工业园的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了恢复厂房的正常使用和正常生产。

19. 防汛工作专项经费 371.5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防汛工作产生的防汛物资、材料及其他等费用。确保防汛工作的顺利开展，避免了重大险情的发生，保护了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20. 军运会专项经费 64.0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 2019 年军运会临时停车场改造工程项目尾款。及时支付项目工程尾款，通过改造有效扩大停车场面积，有利于解决群众停车问题。

21. 市政配套：汉阳四新示范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623.58 万元，海伦堡用地西侧道路排水工程 883.60 万元，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配套、道路、排水及桥梁建设工程 2,803.80 万元，大沌路（博学路-碧湖路）改造工程 1,716.40 万元，腾龙大道硃山湖南南岸段路灯工程 146.10 万元，硃山湖北路西延伸段路灯低压工程 39.17 万元，硃山湖北路西延伸段路灯高压工程 8.74 万元，上述市政配套设施项目的主要成效为项目周边居民及企业提供一条舒适的、便捷的出行通道。

22. 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互通工程 10,000 万元，主要成效：完善汉南区区域的路网结构，提升汉洪高速服务汉南交通的能力，沟通高速南北侧地块的交通联系。

23. 车城东路万家湖路铁道口维修 98.56 万元，主要成效：及时对车城东路万家湖路铁道口进行维修，有效保障铁路道口不发生重大伤亡或行车事故，有利于保障铁道口安全通行。

24. 城市公交（客运）专项经费 47.8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公交站亭、站牌维修及保洁，保障公交基础设施整洁美观、创文明城市，提升城市形象。通过对公交候车亭的维修保洁工作，逐年提高公交候车亭的环境质量，优化辖区公交场站的基础设施，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便捷、更加良好的公共交通服务；进一步规范管理网约车，更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多样化出行需求，促进出租汽车行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规范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行为，保障了运营安全和乘客合法权益。

25. 交通安全专项经费 24.6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应急预案采取针对性和综合性的应急演练、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交通基础设施、消防安全设备配备及维护、安全生产的宣传资料、材料费用等。全面提高安全理论知识水平和安全监管能力，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的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各行业安全宣传、消防安全、基础设施、设备维护的投入与维护，有效消除安全隐患，防范事故的发生，确保全局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26. 农村公路建（养）专项经费 386.1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对农村公路的小修保养及全区破损农村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安装农村公路安防设施、新建通村公路、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全面消除辖区范围内存在安全隐患的桥梁、道路，保障了我区群众生产与出行安全；农村公路的新建以及大修项目，促进了农村区域经济的发展，改善了农村面貌。农村公路非列养乡、村道的日常养护，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路面行车畅通、道路整洁、无坑槽、路肩无杂草，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提供一个良好的环境，有效地保障了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提高道路使用性能，促进经济发展，让人们群众满意。

27. 区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102.7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 3 个街道 14 公里农村公路县乡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主要是在临湖、临渠、塘、车

流量大等地方设置波形护栏，在需要车辆强制减速的路段设施减速带等减速设施，在交叉口或急弯通视条件差的路段设施道口警示桩、警告标识牌等设施，该项工作属于民生工程、民心工程、经济工程，尽可能避免交通出行事故发生率，同时为人民群众提供一个更加安全的出行环境，保证群众成名财产安全，让群众满意。

28. 县乡道养护专项经费 199.09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县乡道列养里程的小修保养，有效地保障了县乡道设施完好和运营安全。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路面行车畅通、道路清洁、无坑槽、路肩无杂草。对路域环境以及各街道投资环境都能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为区内各街道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让人民群众满意。

29. 2019 年“四好农村”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15.6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 3.1 公里农村公路县乡道安防工程，主要安设波形护栏、轮廓标识、道口标注、道口减速带、警示标志标牌等安防设施。有利于消除辖区范围内农村公路道路两侧临沟、渠、塘、陡坡等路段安全隐患，提升辖区范围内农村公路安全畅通保障度，有效保障我区人民群众出行安全和生命财产安全。

30. 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资金 264.6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我区东荆街和湘口街 3.222 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改善了农村公路路域环境，给人民群众出行带来便利，三条提档升级项目中有两条属于防汛公路，为我区汛期提供良好出行环境，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用于我区新建通村公路建设项目，促进农村地区经济发展、优化农村道路面貌、改善农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使群众出行更便捷，群众更满意。

31. 农村公路建养省级补助资金 404.4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全区 2019 年 11.4 公里新建通村公路建设、东荆和邓南街 2.51 公里农村公路

养护大修项目，促进农村区域经济发展、优化农村道路面貌、改善农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使群众出行更便捷，群众更满意。

32. 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交通扶贫资金（洪南线县乡道改造）81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我区东荆街2020年洪南线县道县乡道改造项目，该道路是东荆街沟北社区到南丰大队的主道。对原有道路进行升级改造，使原来3.5米宽的道路改造到7米，改善了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同时该项目也是我区东荆街申报“美丽农村路”几条道路中的一条，为我区打造“美丽农村路”示范县道提供基础条件。

33. 车辆购置税收入省级补助地方资金567万，主要成效：用于我区军山街4.84公里撤并村通畅工程、44.4公里农村公路安防工程（湘口街、东荆街、邓南街）、东荆街及邓南街3.44公里县乡道改造项目。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增加了农民群众收入；农村公路的升级改造及新建等项目，不仅方便了群众生产与生活出行，也为封闭式传统农业经济向以市场为导向的高附加值农业经济转变创造了条件，使农产品走出了农村、走向了市场，产品变成了商品，资源变成了财富，增加了农民群众的就业机会，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让他们真实感受到经济发展带来的实惠。

34. 蔡甸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资金81.37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汉南纱帽至蔡甸客车公交化及改造补偿资金。进一步推动辖区公交化改造工作，解决辖区公交化改造遗留问题，推动两区公交无缝对接，方便沿线群众出行需求。

35. 公交及有轨电车运营补贴8,425.44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2020年度经开片区的271、272、273、370、387、393、394、395、562、383路等14条线路，该14条公交线路联通经开片区内的工业园区、各大商圈与中心城区的互联互通，汉南片区235、236、237、238、239、240、

241、242、243、245、246、247、249、251、252 路 15 条公交线路，该 15 条公交线路是对汉南全域的二级网络公文化改造，实现村村通公交，区域内所有街道、社区（工业园区）与纱帽主城区的互联互通，最大限度带动汉南全域经济发展，提升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指数。有轨电车为军山片区、后官湖大道沿线居民、商学院学生及教师、各企业园区工作的市民提供了便捷出行的同时，在车轮广场站与地铁三号线无缝对接，极大程度的提升了我区营商环境。

36. 2019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经费 53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金湖花园小区和升官渡小区的拆除违建、供电管线、雨污管道、通信管线、道路、房屋立面及楼道修缮、抚幼服务设施、绿化、围墙及停车位等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费用支出。通过小区环境改造，从生活设施等硬件方面改善群众居住条件，通过增设文体活动场地、增设抚幼设施等改造工程，丰富老旧小区生活娱乐场地，增强老旧小区群众生活幸福感；通过增设监控系统，提高老旧小区群众生活安全感，群众居住条件得到切实改善。

37. 物业服务企业疫情防控资金 508.5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物业服务企业疫情防控资金补助的发放。疫情防控期间，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物业企业的资金压力，保障了联防联控工作的开展。

38. 品质人居环境创建活动费 96.85 万元，主要成效：为了改善全区群众职工的生活品质和人居环境，提振市场消费信心，举办“产城融合·共筑未来”品质人居创建活动启幕费，有效拉动了全区房地产市场销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减 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74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4.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37.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3,438.06 万元，增加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协和医院（西区）及汉南区人民医院及军山集中隔离点应急改造等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3,502.85 万元。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70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4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5.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3,659.32 万元，一是 2020 年 6 月份区级机构改革，职责划转，将路灯管理职责划入我局，导致预算经费增加。二是增加了解除海尔工业园屋顶险情专项经费、港通码头搬迁补偿费、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高速段）等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23,361.98 万元。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81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796.26 万元，增加了农村公路建养省、市级补助资金，车辆购置税收入省级补助地方资金等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11,607.26 万元。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2.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9.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041.85 万元，增加了物业服务企业疫情防

控资金、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1,103.8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8.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1.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96.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本级及下属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9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13%；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13%，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我局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及落实公务用车改革措施，造成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其中：燃料费 2.20 万元；维修费 2.10 万元；保险费 0.37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严格落实防疫相关政策要求，控制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8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6.3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37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规范公务用车支出，2020 年度防疫防汛期间，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繁忙，公务用车出勤率提高，导致与上年对比费用略有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严格落实防疫相关政策要求，控制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64,885.51 万元，本年支出 64,885.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一) 城乡社区支出 (类)。支出决算为 34,885.51 万元，主要用于 16 个项目用地储备成本费、购买汉洪高速使用权、大沌路(博学路-碧湖路)改造工程、幸福中路(103 省道-兴城大道)、纱帽大道(103 省道-兴城大道)、珠山路下穿汉洪高速节点道路保通工程、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暨信息平台建设项目一期、汉沙线及东沟线大修工程、汉南区全域公交一

体化改造工程、兴七路（汉南大道-滨江大道）建设工程、金河北路（纱帽大道-乌金路）建设工程、东荆河路（听涛路-东本储运）地面层配套工程、墨竹路开发区段道路工程、汉洪东西辅道（小军山立交-全力三路）路灯高压工程、马影河大道（汉洪高速出口-长山路）路灯工程、科技园三路（太子湖路-车城东路）等三条道路路灯工程等方面支出。

（二）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经开至汉南一体化交通项目（龙灵山）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85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 13.78 万元，下降 12.46 %。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规范财务行为，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加强财务管理，2020 年度减少了办公用品开支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66.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6.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9.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8个，资金102,277.8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92%。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预算项目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工作计划编制合理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设置，立项较为规范，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符合实际。预算资金到位率较高，但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不足，预算资金调整率较大。下一步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业务科室充分沟通，及时调整预算编制内容，并形成相关调整记录。及时建立专职机构，健全绩效实施支持系统，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绩效评价自评结果为良。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03,135.90万元。

2020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期：2021年4月28日

填报日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基本支出总额		858.01	项目支出总额		102,277.89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5,526.62	103,135.90	97.73%	19.55	
年度目标1: (11分)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推进我区建筑业、房地产业和交通运输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分)	数量指标 (2分)	隔离改造工程完成率(1分)	100%	100%	1.00
			补助发放覆盖率(1分)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2分)	行业疫情专项巡查覆盖率(2分)	100%	100%	2.00
	效益指标 (7分)	社会效益指标 (7分)	有助于辖区交通综合保障(3分)	有助于	有助于	3.00
			有效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2分)	有效	有效	2.00
			有助于保障企业复工复产(2分)	有助于	有助于	2.00
年度目标 2: (9分)	推进城建攻坚计划,全面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加强重点项目协调,完善全区项目库建设,全面推进路网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6分)	数量指标 (2分)	新建项目开工数(2分)	13项	10项	1.54
		数量指标 (2分)	新建项目完工数(2分)	6项	4项	1.33
		数量指标 (2分)	续建项目完工数(2分)	5项	4项	1.60
	效益 指标 (3分)	社会效益指 标 (3分)	改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3分)	有改善	有改善	3.00
年度目标 3: (11分)	强化建设市场监管与服务,建设规范有序的建筑市场;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强化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6分)	数量指标 (2分)	工程监督抽查到位率(2分)	100%	100%	2.00
		质量指标 (4分)	文明施工现场达标率(2分)	≥95%	98.7%	2.00
			受监工程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2分)	零起	零起	2.00
	效益 指标 (5分)	社会效益指 标 (2分)	问题整改落实率(2分)	100%	100%	2.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3分)		促进建筑业可持续发展(3分)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年度目标 4: (22分)	推进住房保障建设,不断完善房产管理规范化;切实加强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切实加强住房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8分)	数量指标 (8分)	保障房目标达标率(2分)	100%	100%	2.00
			“公租房保障机制”落实率(2分)	100%	100%	2.00
			房屋安全排查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00

			“三旧”改造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00	
效益指标 (14分)	社会效益指标 (6分)		物业管理水平提升度（2分）	提升	较好提升	1.90	
			“红色物业”工作推进度（2分）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2.00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率提升度（2分）	提升	提升	2.00	
	经济效益指标 (8分)		辖区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率（2分）	≥2%	-29%	0.00	
			房地产投资总额（4分）	192.7亿元	208.27亿元	4.00	
			房地产从业人员劳动报酬增长率（2分）	≥2%	2%	2.00	
年度目标 5: (13分)	推进公共交通全覆盖和多式联运建设全面开创交通运输新局面。加强公路建、管、养标准化建设，加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推进沿江岸线综合环境整治，加快综合交通多式联运体系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9分)	数量指标 (7分)	公路建养完成率（2分）	100%	100%	2.00	
			安防工程完成率（2分）	100%	100%	2.00	
			交运市场管理及专项整治工作完成率（1分）	全部完成	基本完成	0.90	
			公交改造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00	
	质量指标 (2分)	公路环境“大城管”考核管理名次（2分）	前三	前三	2.00		
	效益指标 (4分)	社会效益指标 (4分)		有利于保障农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安全通畅（2分）	有利于	有利于	2.00
			明显提升农村公路路网通行能力和整体服务水平（2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00	
年度目标 6: (8分)	统筹推进各项职能工作，促进全局工作同步协调发展；认真推进人防建设和地震宣传工作，完善施工图审查制度，加强工程备案档案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分)	数量指标 (1分)	人防监管工作完成率（1分）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2分)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率（1分）	100%	157.30%	1.00	
			城建档案管理合规性（1分）	合规	合规	1.00	
	效益指标 (5分)	社会效益指标 (5分)		施工图审查提升度（3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3.00
				人防宣传教育普及度（2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00
年度目标 7: (6分)	进一步加强学习教育，着力加强政治建设，常态化抓正风肃纪，深入推进依法行政。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1分)	数量指标 (2分)	三会一课开展率(2分)	100%	100%	2.00
	效益指标 (4分)	社会效益指标 (2分)	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2分)	有利于	有利于	2.00
		社会效益指标 (2分)	党风党纪问题整改到位率(2分)	100%	100%	2.00
总分	95.8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同步填报。部分年中追加项目未及时随填报项目绩效目标；防疫资金项目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具有突发性、特殊性影响，项目的绩效目标未能随项目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值难以提前明确。</p> <p>2. 部分项目环节进度滞后。受新冠肺炎疫情及7月汛期影响，部门部分项目前期工作流程启动较晚，部分环节进度滞后，影响项目整体进度，同时影响项目资金拨付时效。</p> <p>3. 房地产商品房销售增速不理想。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7月汛期及其它因素影响，群众购买意愿不强，导致辖区房地产销售遇冷，销售量大幅下行，市场调整压力较大。</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针对防疫工作，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针对项目任务目标有效有序开展监督工作，规范疫情防控预算管理，及时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针对年中追加项目，根据项目工作任务，及时调整项目绩效目标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变更后的年度工作方案、计划及进度保持一致，与资金规模及资金方向、效果相匹配。</p> <p>2. 专人专事，加强进度管理。对未开工项目安排专人跟进前期用地及批复办理手续，主动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疏通阻点；对已开工项目倒排工期，在保障质量和经济可行的前提下，追赶进度；对待验收和审计的项目，完备项目资料，积极配合验收、审计的工作要求，协调解决相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p> <p>3. 提升房地产行业活力。以疫情后新常态下监督管理为契机，推动基于高新技术的信息管理系统。健全楼盘数据、优化流程精简材料、统一数据标准规范、实现楼盘表信息动态更新；推动房屋网签备案系统与其它部门和单位相关信息系统联网，实现自动核验房源信息服务；加快移动服务端建设，实现房屋网签备案掌上办理，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为房地产行业发展提供政策保障和服务支持，从而提升房地产行业活力，促进其健康持续发展。</p>					
备注：	<p>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8个一级项目。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凝聚意志力量，疫情长效防控坚决有力

研究制定《城乡建设局疫情防控实施方案》等 4 类制度举措，全局干部全线动员，设置组建 5 类专班联动出击，420 余名干部职工投身战“疫”。高效完成协和西院、汉南人民医院、军山产业园、凤凰商业中心隔离点改造，提供床位 1840 余张。科学设置 9 类 27 条通勤专线，常态备勤公交、网约车、大中型客货车 670 余台覆盖全区，有力保障了援汉医疗队、各类人员出行 78233 车次 20 万人次，转运物资 4600 余吨；常态进驻三大火车站和汉阳客运站转运安置境外返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 1118 人，专线接运境外返汉人员 1274 人。常态实施交通运输、建筑工地、房产物业行业领域防疫巡查，重点人群核酸检测 1145 人、接种疫苗 496 人。136 名党员干部下沉 8 个社区，涌现出以李希莹（省疫情防控先进个人）为代表的大批先进典型，55 篇防疫事迹被媒体报道，我局被区表彰为防疫先进单位。大力推动复工复产，在全市率先开通企业员工通勤“点对点”专车服务，公交线路、有轨电车、长途客运班线全面恢复运营，补贴 31 家运输企业防疫资金 155 万元、58 家物业公司 508.5 万元，兑现 15 家 A 级和省级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270 万元，建筑企业 5 类奖励 1121.39 万元，申报建筑业小微企业纾困资金 11.1 亿元。

(二) 强化统筹协调，城建重点项目全面推进

完成城建投资 288.3 亿元，超年度目标 0.8%。地铁 16 号线 5 个地下车站完成主体结构施工，8 个盾构区间全部开工，8 个高架区间完成 1 个；

经开至汉南交通一体化项目（一期）下部结构完成 70%，上部完成 30%；左岸大道完成水泥搅拌桩软基处理工；马影河大道建设工程、兴六路、兴盛路、川江池三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月亮湾路道路改造、砾山路下穿汉洪高速通道工程、汉洪高速西辅道二期工程等 9 条区级重点路网项目全部完工；马影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总体形象进度的 83%。

（三）打造经济引擎，建筑产业加快发展壮大

大力协调推进建筑业大厦总部基地建设，跟踪引进武汉建工集团、中交二航局六公司等重点企业落户我区，新增入库 15 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757.58 亿，同比增长 16.56%，超年度目标 12%。加快推动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推进中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远大住工工厂、福星精工钢构工厂三大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建设，完成装配式构件生产 7.49 万立方，全区新建项目装配式建筑使用率达 40%。监督项目 452 项，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危大起重设备抽查督查 3700 余次，发现并处理隐患问题 2097 个，未发生较大和重大安全事故。

（四）推进城乡建设，交通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完成交通运输营业收入 70.8 亿元，同比增长 4%，超年度目标 3.8%。军山街撤并村 4.843 公里通畅工程基本完工，3.22 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14 公里县乡道安防工程、524.85 公里非列养农村公路养护检查考评全面完成。新增 4 条客运班线，改造 3 个公交候车亭，乌金公交停保场建设正有序推进。“大城管”公路环境全市新城月考核排名取得 3 个第一、5 个第二。长江干线非法港口码头、保护区内码头设施开展再清查再整治，拆除非法码头 15 处，6 处码头完成整改并取得经营许可。永久性砂石集并点建设全面启动，船舶污染物接收码头建设正加快推进，港口安全生产零事故。

（五）聚焦民生改善，住房保障管理力度加大

完成房地产投资 208.27 亿元，同比增长 17.7%，超年度目标 8.08%；商品房销售面积 157.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9.8%；房地产从业人员劳动报酬 3.38 亿元，同比增长 2%。完成“城中村”综合改造新建开工 1000 套年度目标，筹集租赁住房 12192 套，超年度目标 1.6%；筹集大学生租赁住房 660 套 3.19 万 m²，超年度目标 3.91%，补贴 90 万元。完成 5 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排查鉴定危房 1365 栋、建筑面积 68.41 万 m²，77 栋 0.53 万 m²D 级危房及时治理。积极探索现代物业管理，5 家企业荣获武汉市第二届“红色物业五星级企业”称号。不断规范人防建设管理，办理人防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14 项、面积 10.5 万平方米，组织 5 大类 385 项行政审批事项再清查，15 个问题建议及时整改回复。

（六）突出作风转变，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加强

抓实理论武装，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制定专题方案、明确重点内容，跟进学好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系列重要讲话。围绕 18 个主题安排中心组学习 13 次、集中研学 11 次，参加专题讲座 4 期，党课授课 3 次、警示教育 2 次。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推动理论宣讲、观影评影、读书演讲常态化，使创新理论在机关基层、企业和两新党组织普学深化。关注意识形态，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完善“述评考”工作机制，党组会 3 次专题研究，网评员工作专人负责。着力健全组织，召开住建局第一次党代会，建届选举成立局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落实《武汉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试行）》建好“五个基本”，构建形成社区、业委会、物业公司、业主党员代表“四位一体”党建共建平台。正确选人用人，严格组织程序办理 5 名干部晋升、调级、定职，6 名人事调动、6 名人员招聘和 17 名党员发展等工作。狠抓正风肃纪，突出作风转变，深入开展“万人万联”“双进双服务”“双评议”等活动，推进基层作风持续好转。坚决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建立贫困户产业发展利益联结机制，产业扶贫 61 户，种植面积 645 亩，兑现产业扶持资金 8 万

元。组织参加“春风行动”专项招聘会扩大贫困户就业，罗汉村新增贫困户劳动力65人。实施基础设施帮建工程，投入98万元完成罗汉村兴无垅配电工程、机耕桥工程和水毁路、村湾路修复工作。大力开展第21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围绕党组议事、干部任免、人事档案管理、民主评议等重大事项，建立完善17项制度规定，处置市区作风巡查、治庸问责题督办函件65件次，给予政务处分1人，组织处理3人。

（七）释放服务效能，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

大力实施“一网通办”，按照“五减”原则，完成84项网办事项认领与发布，实现数字化审图系统与省政务服务网无缝对接，消防验收在全市率先实现全程网办。持续推动建筑许可提速增效，取消工程报建手续，全面实行图审查告知承诺制，实现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完全分离。进一步缩小审查范围内容，取消300—2000m²内部改造项目图审和一般性规范问题复审，单体小于5000m²建筑工程项目调整为备案抽查，压减审查时限60%。着力推进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研究制定《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设置方案》《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已获区编委批复。原24个事业机构调整为22个，转入路灯行政管理、渔船检验监督职责；划出震灾应急救援职责，延伸派驻的纱帽山、邓南、湘口3个交管站整建制划转至街道。严格审查综合交通执法人员“五个条件”资格，完成人员划转方案请示上报。

（八）加强社会治理，全面依法治国彰显成效

加快法治建设，增强法制信仰，法宣在线无纸化学习和民法典考试、年终考试参考率、优良率100%，新增具备执法资格19人；清理规范性文件13份、废止11份，重大决策合法率100%；推进法治惠企惠民服务，组织50人开展“12·4”主题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代理行政诉讼3起，民事诉讼1件，行政负责人出庭率100%。抓实平安建设，开展行业领域“打非治违”专项整治，检查企业和项目89家次、运输

车辆 6447 台次，查处违规操作 276 起；立案处罚 12 个项目 26 起；制止公路违法建筑 4 起，治理危险路段安全隐患 52 处。大力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常态化检查抽查，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加强信访维稳，重点针对农民工工资拖欠、延期交房、网约车投诉等问题开展工作，群访人员稳控到位，有效化解 7 件中央巡视组、27 件省市交办信访事项。办理市长热线、阳光信访、城市留言板等群众诉求 20461 余件，受理率、回复率、按时办结率均 100%。防范处理邪教、国家安全防控工作积极有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整顿规范中介机构 19 家，核查认定“胶囊房”等违规出租房屋 55 户，及时组织自行整改和实施联合执法。广泛开展文明创建，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未成年思想道德测评，推出系列公益广告宣传，开展“清洁家园，美化环境”社区主题宣讲和扶贫济困等志愿服务，组织文明礼仪培训，推动文明创建与履职尽责、业务工作、作风建设有机统一。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疫情防控		<p>研究制定《城乡建设局疫情防控实施方案》等4类制度举措，全局干部全线动员，设置组建5类专班联动出击，420余名干部职工投身战“疫”。高效完成协和西院、汉南人民医院、军山产业园、凤凰商业中心隔离点改造，提供床位1840余张。科学设置9类27条通勤专线，常态备勤公交、网约车、大中型客货车670余台覆盖全区，有力保障了援汉医疗队、各类人员出行78233车次20万人次，转运物资4600余吨；常态进驻三大火车站和汉阳客运站转运安置境外返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1118人，专线接运境外返汉人员1274人。常态实施交通运输、建筑工地、房产物业行业领域防疫巡查，重点人群核酸检测1145人、接种疫苗496人。136名党员干部下沉8个社区，55篇防疫事迹被媒体报道，我局被区表彰为防疫先进单位。大力推动复工复产，在全市率先开通企业员工通勤“点对点”专车服务，公交线路、有轨电车、长途客运班线全面恢复运营，补贴31家运输企业防疫资金155万元、58家物业公司508.5万元，兑现15家A级和省级重点企业专项资金270万元，建筑企业5类奖励1121.39万元，申报建筑业小微企业纾困资金11.1亿元。</p>
2	推进重大市政工程	统筹完成城建投资267亿元	<p>完成城建投资288.3亿元，超年度目标0.8%。地铁16号线5个地下车站完成主体结构施工，8个盾构区间全部开工，8个高架区间完成1个；经开至汉南交通一体化项目（一期）下部结构完成70%，上部完成30%；左岸大道完成水泥搅拌桩软基处理工；马影河大道建设工程、兴六路、兴盛路、川江池三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月亮湾路道路改造、硃山路下穿汉洪高速通道工程、汉洪高速西辅道二期工程等9条区级重点路网项目全部完工；马影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总体形象进度的83%。</p>
3	建筑产业加快发展壮大	完成建筑业总产值增幅4%，达到675.95亿元。	<p>跟踪引进武汉建工集团、中交二航局六公司等重点企业落户我区，新增入库15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757.58亿，同比增长16.56%，超年度目标12%。完成装配式构件生产7.49万立方，全区新建项目装配式建筑使用率达40%。监督项目452项，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危大起重设备抽查督查3700余次，发现并处理隐患问题2097个，未发生较大和重大安全事故。</p>

4	持续完善交通基础设施	<p>完成道路运输与水上运输业营业收入增幅0.2%，达到68亿元，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做好防疫期间交通运行保障工作，推进氢燃料公交车示范运营，持续优化区内公交线网升级改造任务。做好非法码头整治工作，做好港口船舶防污染工作。2020年底前完成武汉港汉南区船舶污染物接收码头工程建设。</p>	<p>完成交通运输营业收入70.8亿元，同比增长4%，超年度目标3.8%。军山街撤并村4.843公里通畅工程基本完工，3.22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14公里县乡道安防工程、524.85公里非列养农村公路养护检查考评全面完成。新增4条客运班线，改造3个公交候车亭，乌金公交停保场建设正有序推进。“大城管”公路环境全市新城区月考核排名取得3个第一、5个第二。长江干线非法港口码头、保护区内码头设施开展再清查再整治，拆除非法码头15处，6处码头完成整改并取得经营许可。永久性砂石集并点建设全面启动，船舶污染物接收码头建设正加快推进，港口安全生产零事故。</p>
5	创新住房保障管理	<p>商品房销售面积增幅2%，达到226.2万平方米；房地产业从业工资总额增速2%。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1000套，租赁住房筹集12000套，新增D级危房及时治理。开展老旧小区改造行动，完成5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p>	<p>完成房地产投资208.27亿元，同比增长17.7%，超年度目标8.08%；商品房销售面积157.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9.8%；房地产从业人员劳动报酬3.38亿元，同比增长2%。完成“城中村”综合改造新建开工1000套年度目标，筹集租赁住房12192套，超年度目标1.6%；筹集大学生租赁住房660套3.19万m²，超年度目标3.91%，补贴90万元。完成5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排查鉴定危房1365栋、建筑面积68.41万m²，77栋0.53万m²D级危房及时治理。办理人防工程竣工联合验收14项、面积10.5万平方米，组织5大类385项行政审批事项再清查，15个问题建议及时整改回复。</p>
6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p>意识形态、党风廉政、从严治党等工作“一岗双责”较好落实，党的思想、组织、制度、作风建设有力有效、基层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发挥较好。</p>	<p>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跟进学好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系列重要讲话。围绕18个主题安排中心组学习13次、集中研学11次，参加专题讲座4期，党课授课3次、警示教育2次。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推动理论宣讲、观影评影、读书演讲常态化。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完善“述评考”工作机制，党组会3次专题研究，网评员工作专人负责。着力健全组织，召开住建局第一次党代会，建届选举成立局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落实“五个基本”，构建形成社区、业委会、物业公司、业主党员代表“四位一体”党建共建平台。正确选人用人，严格组织程序办理5名干部晋升、调级、定职，6名人事调动、6名人员招聘和17名党员发展等工作。狠抓正风肃纪，突出作风转变，深入开展“万人万联”“双进双服务”“双评议”等活动，推进基层作风持续好转。大力开展第21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p>

			动，围绕党组议事、干部任免、人事档案管理、民主评议等重大事项，建立完善 17 项制度规定。
7	加快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完成网办事项认领与发布，优化图审、消防验收制度和流程	按照“五减”原则，完成 84 项网办事项认领与发布，实现数字化审图系统与省政务服务网无缝对接，消防验收在全市率先实现全程网办。持续推动建筑许可提速增效，取消工程报建手续，全面实行图审查告知承诺制，实现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完全分离。进一步缩小审查范围内容，取消 300—2000m ² 内部改造项目图审和一般性规范问题复审，单体小于 5000m ² 建筑工程项目调整为备案抽查，压减审查时限 60%。研究制定《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设置方案》《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已获区编委批复。原 24 个事业机构调整为 22 个，转入路灯行政管理、渔船检验监督职责；划出震灾应急救援职责，延伸派驻的纱帽山、邓南、湘口 3 个交管站整建制划转至街道。
8	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协助做好农民工工资清欠保支，交通、房管、工地等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力，常态防控措施严实，投诉处理“三率”持续提升，行业市场管理整治取得新成效	加快法治建设，增强法制信仰，法宣在线无纸化学习和民法典考试、年终考试参考率、优良率 100%，新增具备执法资格 19 人；清理规范性文件 13 份、废止 11 份，重大决策合法率 100%；推进法治惠企惠民服务；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代理行政诉讼 3 起，民事诉讼 1 件，行政负责人出庭率 100%。抓实平安建设，开展行业领域“打非治违”专项整治，检查企业和项目 89 家次、运输车辆 6447 台次，查处违规操作 276 起；立案处罚 12 个项目 26 起；制止公路违法建筑 4 起，治理危险路段安全隐患 52 处。大力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常态化检查抽查，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加强信访维稳，重点针对农民工工资拖欠、延期交房、网约车投诉等问题开展工作，群访人员稳控到位，有效化解 7 件中央巡视组、27 件省市交办信访事项。办理市长热线、阳光信访、城市留言板等群众诉求 20461 余件，受理率、回复率、按时办结率均 100%。防范处理邪教、国家安全防控工作积极有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整顿规范中介机构 19 家，核查认定“胶囊房”等违规出租房屋 55 户，及时组织自行整改和实施联合执法。广泛开展文明创建，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未成年思想道德测评，推出系列公益广告宣传，开展“清洁家园，美化环境”社区主题宣讲和扶贫济困等志愿服务，组织文明礼仪培训，推动文明创建与履职尽责、业务工作、作风建设有机统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1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

1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18.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19.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2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四）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五)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六) 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84892852